

財政統計通報

(第 19 號)



財政部統計處

108 年 10 月 17 日

撰稿人：曾淑麗 科員

聯絡人：高雪粧 科長

聯絡電話：(02)23228346

100 年至今年 9 月止促參簽約金額近 1 兆元、提供 15.7 萬個就業機會，各較 90 年代增 4 成 6

1. 藉由公私協力夥伴方式引導民間資源投入公共建設，蔚為國際潮流，不僅減輕政府財政支出，亦可增進民間投資商機及帶動經濟成長，締造多贏局面。我國自 91 年推動至今將近 18 年，如按 90 年代及 100 年代各約 9 年加以劃分，100 年至今年 9 月底止累計民間資金參與公共建設簽約 908 件，較 90 年代增 1 成 2，簽約金額 9,591 億元，提供 15.7 萬個就業機會，各增 46.0%、45.5%，折算每件簽約金額 10.6 億元及促進就業機會 173 個，高於 90 年代之 8.1 億元及 134 個。100 年代促參案件以交通建設類 280 件最多，占 31%，簽約金額 2,501 億元，占 26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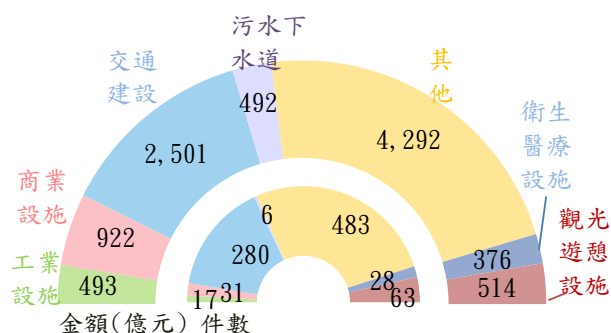
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概況

單位：件；億元；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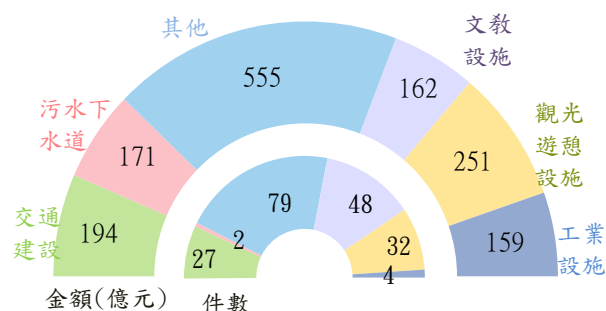
年 別	件數	簽約金額	契約期間減少政府財政支出	創造就業機會	終止契約案件數	終止契約案金額
91-108.9	1,716	16,160	16,290	264,845	192	1,492
91-99	808	6,569	6,551	107,887	129	764
100-108.9	908	9,591	9,739	156,958	63	728
106	114	971	428	15,638	5	1
107	83	2,373	817	18,768	2	25
108. 1-9	69	692	48	2,680	0	0

2. 91 年-108 年 9 月促參案提前終止契約共計 192 件(其中 91-99 年 129 件，100 年迄今 63 件)，占簽約件數 11.2%，終止契約金額 1,492 億元，占簽約總額 9.2%；主要原因包括公共設施範圍及周邊環境改變；民間機構之財務因素、或違反法令、契約規定；以及天災、民眾抗爭等。終止契約案件以文教設施類 48 件最多，占 25.0%，次為觀光遊憩設施類 32 件 (16.7%)及交通設施類 27 件(14.1%)；終止契約金額則以觀光遊憩設施類 251 億元最高，占 16.8%，次為交通建設類 194 億元及污水下水道 171 億元。

100-108.9 簽約案件按公共建設類別分



91-108.9 提前終止契約按公共建設類別分



資料來源：財政部推動促參司